國立政治大學歷史學報第29期
2008年5月，頁127-159

1897至1914年間德國在青島的殖民體制與衛生建設

黃福得*

威廉二世的德國亟欲成為世界強權，1897年強佔中國山東省的膠洲灣為保護區，並建立起集權的統治機構。德國將膠洲灣保護區視為在遠東展示其威望、科技和文化成就的主要地方，是帝國海軍展現其能力的場所。於是重大工程如港口和鐵路乃必備之物，不過都市規劃以及現代都市所需的各種設施，如自來水、地下排水道、診所和醫院等，也不可或缺。但是，膠澳總督府對建設青島市歐洲人區的積極態度在華人地區前突然消失，只採取防範傳染病的爆發的措施，並以規則和刑罰來規範華人。在建設膠澳保護區的特定目標下，膠澳總督府在衛生建設方面的措施清楚地展現出殖民體制的普遍性和特殊性。

關鍵詞：殖民體制、保護區、互動、提爾皮茲、青島、膠澳總督府、衛生設施、華歐分隔

* 國立政治大學歷史學系助理教授。

一、前言

1897 年 11 月 14 日，德國政府以德籍傳教士在山東巨野縣被殺爲由，派艦隊攻佔青島，開始了在膠洲灣租借區(德人稱之為保護區，Schutzgebiet)的統治。[1]1914 年 11 月 7 日，德國的青島守軍向圍攻的日軍投降，結束了爲時 17 年的德國統治。[2]對德國而言，青島的淪陷只是其殖民帝國崩潰的開始，隨著第一次世界大戰的結束，戰勝國紛紛瓜分了德國在非洲和南太平洋的「保護區」，終結了德國作爲殖民強權的地位。對於青島居民而言，德國人的統治留下了不可磨滅的痕跡。現在在青島市還留有甚多德式的建築，而且青島市政府也刻意維持老市區紅瓦屋頂的特色。現代人可能難以相信，遠在歐洲的德國會到中國建立一座德國式的城鎮，甚至爲此動用武力，且投下大筆的金錢。19 世紀末期歐美列強的競爭，即所謂帝國主義的時代，使這類今日難以想像的事成爲可能。

德國在膠澳保護區所建立的殖民體制，一方面與其他殖民的列強，如英、法、荷蘭等國有相似性，但也顯現出其獨特性。以宏觀的史觀來考察自 15 世紀末至 20 世紀前半歐洲國家的殖民活動，固然有助於瞭解殖民體制的普遍特性，但是透過對個別殖民地的細微的考察，則可以看得更清楚個別殖民體制的特殊性。即使同一個殖民國家，在不同的殖民地區，所採取的政策也不盡然相同。不同的殖民政策往往造成殖民地發展的差異，影響到獨立後的發展方向。因此，如何在概論近 5 百餘年的殖民歷史的「宏觀」和討論個

---

[1] 有關德國強佔膠洲灣的原因和過程，可參考王守中，《德國侵略山東史》(北京：人民出版社，1988) 以及 John E. Schrecker, *Imperialism and Chinese Nationalism. Germany in Shantung*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80)兩書的相關部分。有關德佔青島時期的統治已有相當好的研究成果，可參考Klaus Mühlhahn, *Herrschaft und Widerstand in der "Musterkolonie" Kiautschou. Interaktion zwischen China und Deutschland, 1897-1914* (München: R. Oldenbourg Verlag, 2000)一書所列的參考書目。此書已有中文譯本：余凱思著，孫立新譯，《在『模範殖民地』膠洲灣的統治與抵抗：1897-1914年中國與德國的相互作用》(濟南：山東大學出版社，2005）。

[2] 有關日本攻佔青島的動機和經過，可參閱Charles Burdick, *The Japanese Siege of Tsingtau. World War I in Asia* (Hamden, Connecticut: Archon Books, 1976).

別殖民地的「微觀」之間有所互補和修正，進而更深入地瞭解殖民對近代世界發展的影響，是個相當艱鉅的課題。下列的定義可以約略顯示問題所在：

> 殖民體制(Kolonialismus)是在群體之間的一種統治關係。在此關係中，被統治者的生活方式是由文化相異且不願入境隨俗的少數殖民主人所決定，而且是在優先考慮外來人的利益之下，真正地付諸實行。在近代，這種統治關係都包含著殖民主人由深信自我文化的優越所衍生出的使命意識型態的自我辯解的教條(sendungsideologische Rechtfertigungs-doktrinen)。[3]

這個普遍的定義將近代殖民體制的幾個重要特徵說得很清楚：統治(軍事武力、官僚體制、法律、警察等)，經濟掠奪(鐵路、開礦、資本的投資與利潤的回收)，文化使命(傳教、學校、醫院、科學等)，自我辯解的教條(文化優越感、種族主義、種族存亡—世界強權)。這些是研究近代殖民體制所必須考慮的不同層面的因素。它們彼此之間相互影響，視情況的不同而彼此加強，以鞏固殖民體制。此外，探討殖民體制時也必須注意到以下三方面的發展。第一，殖民國家的特殊情況；第二，被殖民地區(國家)的特殊情況；第三，實際殖民者以及管理殖民地者，即 man on the spot，所採取的措施及被殖民者的回應。[4]換言之，必須要兼顧參與殖民體制的雙方的情況，並且探討雙方在殖民地中的相互關係。這些因素已經夠複雜了，再加上每個參與的群體中，不論是殖民者或是被殖民者，都有許多不同立場與利益考量的次團體，有不同的行動與決策，使得情況更形複雜。也因此，近年來研究殖民體制的趨勢是，不再接受殖民者完全決定一切者，被殖民者是被迫完全接受者的兩元對立的架構，而傾向於探討在殖民地當中雙方的相互作用。[5]德國統治的膠澳保護區或多或少呈現出上述的普遍因素，不過

---

[3] Jürgen Osterhammel, *Kolonialismus. Geschichte-Formen-Folgen* (München: C.H. Beck, 1995, 3. durchgesehene Auflage, 2001), p. 21.

[4] Jürgen Osterhammel, *Kolonialismus. Geschichte-Formen-Folgen*, pp. 27-28. Osterhammel在此兩頁中討論了「帝國主義」與殖民體制的差異。有關「帝國主義」，他強調一個帝國中心的意志與能力，世界國家體制的背景，以及世界不同地區隨著時間所發展出的不均衡的結構。對殖民體制，他認為殖民的團體和man on the Spot相當重要。

[5] 長期研究殖民史的德國學者Wolfgang Reinhard建立了一套複雜的架構，他將殖民過程分成環

同時也顯示出其獨特性。

德國在膠洲灣的保護區與德國在其他地方的保護區有相當大的差異。其一，膠澳保護區被置於海軍部(Reichsmarineamt)的管轄之下，部長提爾皮茲(Alfred von Tirpitz, 1849-1930, 1897 年任海軍部長)對於統治的政策有最高的決策權，其他的保護區(多哥、喀麥隆、德屬東非、德屬西南非、德屬新幾內亞和薩摩亞)則先是由外交部，自 1907 年之後由自外交部獨立出來的殖民部(Kolonialamt)管轄。膠澳保護區也因此具有比較強烈的軍事統治的特徵。[6]其二，膠澳保護區位於文化悠久，人口眾多的中國，德國人對於此保護區的期待與對於其他保護區的期待不同。對膠澳保護區之外的其他熱帶地區的殖民地，德國人較強調經濟和社會方面的作用，即作爲德國工業產品的市場和原料供應地，以及德人移民的地區以減輕社會壓力，對於「文化使命」比較不重視。在威廉二世的「世界政策」的旗幟下，以及提爾皮茲「造艦計劃」的影響之下，膠澳保護區成爲德國海軍部的「模範殖民地」，除了作爲彰顯德國爲世界強權的標誌之外，它還附帶著打開中國市場大門以及宣揚德國文化的使命。[7]

爲了達成此一宏偉的目標，提爾皮茲必須建立合適的統治機構，任命合適的人選，以推動保護區的建設。膠洲灣距離德國很遠，雖有電報聯繫，還是必須依靠在地管理者的規劃和當機立斷，迅速地因應地方發展上的需求。

境、經濟、社會、政治和文化等層面，在每一層面又分成「驅策力」、「過程」和「影響」三方面，並且將兩者交叉詢問，例如促成殖民的「環境的驅策力」、「環境改變的過程」、「對環境造成的影響」，以及「經濟的驅策力」等等，並在此架構下提出一系列的問題，用以有系統地探討近五百年的歐洲殖民史。見Wolfgang Reinhard, *Geschichte der europäischen Expansion,* Vol. IV (Köln: Kohlhammer, 1990), pp. 203-213. 與膠澳保護區有更直接關係的新作品則是余凱思的博士論文，見余凱思，孫立新譯，《在『模範殖民地』膠洲灣的統治與抵抗：1897-1914年中國與德國的相互作用》，頁1-30。他強調在青島的華人與德人、山東巡撫與膠澳總督府以及天主教在山東與山東人民之間的「交互作用」。

[6] 參閱余凱思，孫立新譯，《在『模範殖民地』膠洲灣的統治與抵抗：1897-1914年中國與德國的相互作用》， 頁233-242。譯者孫立新將“Reichsmarineamt”譯為「海軍署」，將“Staatssekretär”譯成「國務秘書」，欲藉以凸顯德意志帝國政治體制的獨特性，很有道理；參見該書「譯者前言」。本文作者只是因循個人慣用的譯法。

[7] 參見Michael Fröhlich, *Imperalismus. Deutsche Kolonial- und Weltpolitik 1880-1914* (München: dtv, 1994), pp. 42-43.

而在地管理者在建設方面，除了鐵路和港口等重大的設施外，也必須在城市規劃以及建設方面有所建樹，方能顯示出德國在科技的進步和文化的特色。有關膠濟鐵路、青島港口等的建設，已有相當多的討論，[8]這些牽涉到經濟發展和德國膠澳總督府(Kaiserliches Gouvernement von Kiautschou)與山東巡撫之間的關係，有複雜的互動，較能吸引人的注目。至於青島市的基本建設，則純屬「內政」，膠澳總督府有很大的決定權，不論是預防性的建設，如建築、飲水、地下排水道或植林，或是醫療性的設施，如診所和醫院等。這些決策會影響保護區的發展和當地人的生活。本文擬以總督府在廣義的衛生建設上的措施爲討論重點，希望藉此能較具體地呈現出德國在青島殖民體制中一些微妙的特色。

二、膠澳總督府的設立與特徵

德人佔領膠洲灣之前，膠洲灣地區和山東省普遍情況沒有太多的差異。簡言之，就是一個工業化前的傳統的社會：以農業爲主，除了一些製造玻璃或陶器等手工業之外，傳統的手工業大多與農產品的加工有關，並沒有現代化的工廠。[9]此外，膠洲灣地區的居民因靠海，許多人以捕魚爲生。[10]該地區也以傳統的方式與其他的港口貿易，南至寧波與福建的港口，但貿易量不大，1891 至 1896 年塔埠頭和青島兩港的關稅收入僅 26000 海關兩，約爲芝罘海關收入的 1/10。[11]1892 年登州鎮總兵章高元奉命率四營建置部隊駐防，

[8] 參見注1所列的幾本著作。

[9] 有關山東省的詳情，參閱張玉法，《中國現代化的區域研究：山東省(1860-1916)》(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87)，頁8-42。

[10] 有關膠澳保護區居民的情況可參考德國海軍部所出版的調查報告。德國佔領膠澳地區後，在1898年即進行全面的調查。調查人員將保護區分為五個區，調查的項目包括每一個村莊的村名、戶數、人口數、廟宇、居民行業、給人的整體印象(窮、小康、富裕)、有否菜園或果園、飲水(幾口井或飲用河水)、燃料、牲畜、房屋建材、居民對德人的態度等。因為那是在德國統治者開始建設前的調查，能夠呈現出該地區原先的情況。Reichsmarineamt, *Das Deutsche Kiautschou-Gebiet und seine Bevölkerung. Kartenkrokis und statistische Tabellen* (Berlin: 1899).

[11] 壽楊賓，《青島海港史(近代部分)》(北京：人民交通出版社，1986)，頁24-25。所謂的傳統的方式指的是以中式的帆船運輸，而且採買的方式也是老式的。

並移總兵衙門至青島村。[12]大約 1500 名的駐軍使青島的商業更活絡，成爲一個小市集，也使附近的 16 個村莊比未來膠澳保護區的其他村莊富裕。[13]在制度方面，膠洲灣地區的人民依然是依照傳統的生活方式過活，除了向即墨縣府繳交田賦之外，其餘的事件則是透過社長、村長、保正和甲首等老式的組織進行自治。[14]如果將「官僚體制化」、「專業化」和「工業化」視爲衡量一個地區在政治、社會和經濟發展現代化的三個重要指標，那麼膠澳地區的確是個典型的中國農村社會。這個傳統的社會在 1897 年年底起即將受到很大的衝擊，尤其是在成爲總督府所在地的青島市區內。

德國佔領膠洲灣之後，立即開始實行軍事統治。在 1898 年初，德皇威廉二世(1859-1941，在位 1888-1918)在 1 月 27 日以及 3 月 1 日的兩個詔令中，決定將膠澳地區的管理權交給海軍部，並且確立膠澳總督府的基本組織形式，簡言之，即以一個德國的海軍上校(Kapitän zur See)爲掌管所有民政和軍政的總督。[15]此外，1898 年的 4 月 27 日，威廉二世除了宣布膠澳地區爲「保護區」外，也頒佈了「在膠澳地區的法治與執行司法的規定」以及「在膠澳地區的法治與執行司法的細則」等兩則命令。[16]在前一命令中，德皇宣布德國的保護區法令適用於膠洲；後一命令則詳細地規定總督的職權與法庭的組織。依照此「細則」，膠澳地區的總督有權力處理華人的法律關係，以及不動產，包括礦產所有權的法律關係；總督也有權力頒佈警察的，以及其他與行政相關的規定及處罰的措施。總督雖然必須將公布的法令送回德國給帝國總理(海

---

[12] 有關章高元在青島的建設，參閱壽楊賓，《青島海港史(近代部分)》，頁30-31。

[13] Reichsmarineamt, *Das Deutsche Kiautschou-Gebiet und seine Bevölkerung. Kartenkrokis und statistische Tabellen* (Berlin: 1899), pp. 56-58. 在以後成為青島市的30個村莊中，有16個被德國的調查員評定為「富裕」，其他14個村莊為「貧窮」。與靠近膠澳保護區北部的42個村莊相比(5個「富裕」，37個「貧窮」)，顯然好很多。有關北區村莊的部分見頁14-22。

[14] 張玉法，《中國現代化的區域研究：山東省(1860-1916)》，頁82。

[15] "Wilhelm II an Reichskanzler (Reichsmarineamt), 27.01.1898 und 01.03.1898," *Marineverordnungsblatt*, 29 (1898), p. 63, pp. 63-64.

[16] "Verordnung, betreffend die Rechtsverhältnisse und die Ausübung der Gerichtsbarkeit in Kiautschou" und "Regelung der Rechtsverhältnisse und die Ausübung der Gerichtsbarkeit in Kiautschou," *Marineverordnungsblatt*, 29 (1898), pp. 149-153.

軍部長)核准，但該法令在保護區於公布後立即生效。於是，擔任膠澳總督的海軍上校可以「合法地」在殖民地行使「獨裁」權，因地制宜地頒佈法令。雖然往後總督所頒佈的命令極少爲提爾皮茲所駁斥，可說在地方上獨當一面，但是最後的控制權依然在海軍部長提爾皮茲的手中。透過膠澳總督府詳細的文書報告，提爾皮茲可以在海軍部的辦公桌前掌握膠澳殖民地的發展。[17]

擔任膠澳總督的德國海軍上校因此對膠澳地區的發展有很大的影響力。德國的膠澳總督前後有四位，各有不同的貢獻。第一任的總督羅申達(Karl Rosendahl)在任時期是 1898 年 4 月 16 日至 1898 年 10 月 10 日，僅六個月的時間。膠澳地區的民事行政體制的建立是他的功績。不過，海軍部長對他的表現並不滿意，提爾皮茲將羅申達免職的理由是：「他無法使他的眼光超越一位純軍事指揮官活動的範圍，無法進而專注於推動和實現膠洲經濟發展的遠大目標上。」[18]實際上，羅申達上任後，總督府的官員花費相當長的時間在測量、規劃以及收購土地上，因此遲至 1898 年 10 月 3 日才第一次舉行青島市區的土地拍賣會。土地拍賣時間的延遲，加上先前諸多的限制，如禁止私下的土地買賣，引起了自中國其他地區趕至青島的德國商人的不滿，而他們的不滿情緒隨著到訪膠澳租借區的德國記者而傳回了柏林。[19]自此事可見提爾皮茲對「他的殖民地」的控制以及對媒體報導的敏感程度了。

第二任總督爲葉世克(Paul Jaeschke,1851-1901)，任期是 1899 年 2 月 19 日至

[17] 膠澳總督府每月須撰寫報告呈交海軍部，報告是由所有部門的報告匯集而成。海軍部內則設有膠澳局來處理。每月的報告即是“Gouvernementstätigkeitsberichte”(總督府活動報告)，在德國Freiburg的聯邦檔案館—軍事檔案館(BA-MA)的檔案編號是RM3/6744-6767，(1898-1913)共24冊。

[18] “Tirpitz an Wilhelm II., 07.10.1898”, BA-MA, RM2/1837 (Erwerb und Verwaltung des Kiautschou-Gebietes), Bl. 126RS-127. 同一卷宗的下一份文件即是威廉二世同意提爾皮茲決定的文件，時為1898年10月10日，見頁129-130。海軍部的檔案依主題集合成冊，檔案管理員在翻開檔案後只在右面的那頁上蓋上連續的頁碼，左面沒有頁碼。故本註釋中的126RS指的是第126頁之後的沒頁碼的那頁。特此說明。

[19] Rosendahl在同年年底向部長Tirpitz提出一份報告，報告中當然也為自己辯護。見“Rosendahl an Tirpitz”, 22.12.1898, BA-MA, RM3/6768 (Dienstbetrieb), Bl. 92-105.

1901 年 1 月 27 日病逝爲止。[20]這位海軍魚雷戰術的專家在其任內適逢山東境內的大動亂，他採取了積極的軍事行動，試圖以武力來協助德國在山東的天主教會和山東鐵路公司。1899 年 3 月 29 日至 1899 年 5 月 25 日因德國天主教傳教士受到攻擊而派兵攻佔位於青島西南方約 85 公里遠的日照縣，擄人勒贖，爲教會爭取賠償。1899 年 6 月 25 日至 7 月 9 日以及 1900 年 10 月 16 日至 11 月底他兩度爲山東鐵路公司派兵攻擊高密地區，尤其是第二次的攻擊，造成 400 餘人的死亡，而此後德國駐軍於高密，直至 1906 年才撤回。[21]提爾皮茲並不樂見膠澳地區被捲入動亂之中。他雖然不阻止德國派出遠征軍至中國，但他卻成功地拒絕了以膠澳租借地作爲遠征軍基地的計畫。[22]若非總督葉世克因長期的胃腸病而逝世，恐怕也可能被提爾皮茲撤換。

第三任的總督特魯泊(Oskar Truppel,1854-1931)是任期最長的一位，自 1901 至 1911 年。他是一個有能力且聰明的總督，能夠長期地與在山東巡撫保持良好的關係，並且對建設青島的貢獻遠比其他總督來得大。[23]在他的任內，青島逐漸地成爲一個帶有德國風味的小城市，有了大港(1904 年第一個碼頭啟用)，而且膠濟鐵路也全線通車(1904 年)。不過，特魯泊似乎對 1905 年逐漸改變的德國政府的文化政策不夠敏感，尤其是他並不贊成德國政府爲成立「德華特別高等專門學堂」(Deutsch-chinesische Hochschule für Spezialwissenschaften mit besonderem Charakter)所做的妥協，認爲給了中方在學校管理方面太大的影響力。他的保守立場也使得總督府與一些任教的德國教授起了衝突，造成教授集體辭職，因此引起提爾皮茲的不滿，終於在 1911 年被撤換。[24]最後一任總督爲邁爾─瓦

[20] 有關Jaeschke的生平，可參見*Amtsblatt für das Deutsche Kiautschou-Gebiets* (《青島官報》), 2:5, 02.02.1901, pp. 35-38.

[21] 參見王守中，《德國侵略山東史》，頁152-160。

[22] 參見Udo Ratenhof, *Die Chinapolitik des Deutschen Reiches 1871-1945. Wirtschaft-Rüstung-Militär* (Dissertation an der Universität Freiburg i.Br., 1985), pp. 161-162.

[23] John Schrecker, *Imperialism and Chinese Nationalism. Germany in Shantung*, pp. 143-144.

[24] 詳情見余凱思，孫立新譯，《在『模範殖民地』膠洲灣的統治與抵抗：1897-1914年中國與德國的相互作用》，頁288-295。這個爭吵牽涉到了幾個因素，第一，特魯泊認為建立「高等學堂」為時太早，應該自膠澳地區已有學校的基礎上循序加以擴建；第二即是正文提及的，有關總督府對「高等學堂」的管理權；第三是「高等學堂」的教授堅持學術和學校的自主權。

德克(Alfred Meyer-Waldeck, 1864-1928)於 1911 年 8 月 19 日接任，至 1914 年青島爲日軍攻陷。他在 1908 年起即擔任膠澳總督府的參謀長及副總督，據說是一個安靜和拘謹的人，爲人公正，盡忠職守，但卻拘泥於細節。[25]他在前人建立的基礎上管理膠澳地區，並無太大的改變。1901 年後，青島能在和平中發展，未再發生嚴重的軍事和政治衝突，的確與特魯泊的不急躁的作風有關。

提爾皮茲掌控膠澳總督的人選，同時也確立膠澳總督府的組織原則。德國的膠澳總督府組織相當簡單。在民政單位方面，由總督直轄的單位有「財政局」、「工程總局」以及「醫院並養病官署」。[26]將這三個單位置於總督的直接指揮下，主要的用意在於，以有效率和簡單且軍事化的方式解決建設青島所面臨的迫切的問題，也就是財政、建築和衛生方面的問題。與居住在膠澳地區的平民有直接關係的是「民政局」(Zivilkommissariat)，自 1900 年 3 月起，「民政局」分成兩個單位，一是負責「歐洲人事務」的民政局，一個是負責「華人事務」的民政局。歐人民政局管理的事務，如稅收、學校、青島市區的警察、以及其他與歐洲人社區有關的種種事務。另外有三個單位， 如礦山管理局(Bergamt)、林業局(Forstamt)和地籍局(Katasteramt)也附屬於歐人的民政局之下。屬於華人民政局職務的是「政治事件」、收稅、學校、與華人社區相關的事、華人購地事宜、翻譯以及鄉區的警察事務。此外，華人民政局之下有兩個很重要的單位，一是「青島華民審判廳」(Bezirksamt Tsingtau)，一是「李村理事兼華民審判廳」(Bezirksamt Li ts'un)；前者處理青島市區華人間的訴訟，可說是華人解局法律紛爭的初審法庭；後者則負責處理鄉區的各種事務，也包括法律的問題。[27]任職於華人事務民政局的德國人都必須通曉漢語。此外，

---

[25] Charles Burdick, *The Japanese Siege of Tsingtau. World War I in Asia*, pp. 18-19.

[26] 即Finanz-, Bau- und Lazarettverwaltung. 此處的中文譯名是依據1913年膠澳官報(《青島官報》)所刊登的德中文名稱對照表，*Amtsblatt für das Deutsche Kiautschou-Gebiets*, 14 (1913), pp. 102-103.

[27] 有關膠澳總督府的組織，參見總督Jaeschke在1900年3月的報告。"Gouvernementstätigkeitsberichte", Anlage zum Bericht Jaeschke an RMA, 09.03.1900, BA-MA, RM3/6745, Bl. 99RS-100. 青島和李村的審判長的處罰權限雖然有限制，即最多只能判三個月監禁，或責打100棍以及罰款至500墨西哥銀元，若罰則超越此限，他們必須將案件移交青島的德國法庭，但是他們的權力

再加上兩個獨立總督府之外的單位，司法和郵政，就構成了整個膠澳總督府的民政組織。整個民事行政的組織很簡單，也很有效率，當然也相當的軍事化。依據 1900 年至 1909 年曾擔任膠澳總督府華人民政局長的施藍麥爾(Wilhelm Schrameier, 1859-1926)的觀察，在膠澳總督府的民事行政體系之中，「官員的職權並沒有透過法令一樣一樣地界定清楚，機構與行政主要是奠基於習慣(Herkommen)和內部的命令。」[28]而這也正是海軍部所希望的，也就是「保護區的行政需集中(zentralisiert)，較少官僚作風，而且共同地來解決建設殖民地的問題。」[29]

德國膠澳總督固然是最後決定者，也是發佈命令者，但是爲了群策群力，也有總督府議會的設置。總督府議會是由總督，「財政局」、「工程總局」以及「醫院並養病官署」的局長以及兩位民政局長所組成，有關殖民地的事務都是在此議會中討論，下決定。雖然 1899 年有歐洲人社區代表(3 位)以及自 1902 年起有「華人董事會」(12 位來自在青島的三個不同會館的代表)的設置，但是這只是總督府爲了推動有限度的自治，藉此聽取在青島的歐洲人以及華人的抱怨和願望而已，對於總督府的重大決策並沒有太大的影響力。施藍麥爾直接了當地稱之爲「議會的鬧劇」[30]。

在軍政方面，1898 年德國海軍部決定了派駐守膠澳保護區的軍隊人數和組織。駐軍的主力是「水師陸軍第三營」(III. Seebataillon: 4 個連)，加上兩個附屬的連，有 31 個軍官和 1718 士官兵；此外「水師炮台炮隊」特遣隊及其一個附屬的連，有 9 位軍官和 415 名士官兵；加上總督府的其他軍事人員共 31

已經夠大了。

[28] Wilhelm Schrameier, *Kiautschou, seine Entwicklung und Bedeutung. Ein Rückblick* (Berlin: Verlag von Karl Curtis, 1915), p. 58. 其實，第一任總督羅申達在1898年夏季已將華人民政局長的職務交給了Schrameier.孫立新在翻譯余凱司的論文時，將Schrameier的名字譯成「單維廉」，特此說明。見余凱思，孫立新譯，《在『模範殖民地』膠洲灣的統治與抵抗：1897-1914年中國與德國的相互作用》，頁593。

[29] 這是海軍部副部長Sack給總督特魯泊的指示。見RMA. (Sack) an Truppel, 12.07.1902, BA-MA, RM3/6769 (Dienstbetrieb), Bl. 60-60 RS.

[30] Wilhelm Schrameier, *Kiautschou, seine Entwicklung und Bedeutung. Ein Rückblick*, p. 65.

個，總人數爲 2204 人。[31]德國在青島的駐軍人數往後有所增減，在 1900 至 1903 年大約維持在 2500 人左右，1904 至 1907 增加至 3400 人，之後維持約 2500 人。[32]在整個德國統治膠澳的期間，軍方的人數一直高於平民的人數。依據官方的統計，1907 年歐洲人口是 1484(德國人 1412)；1910 年爲 1621 人(德國人 1531)；1913 年則有 2069 歐洲人，其中 1855 是德國人。[33]整體而言，青島一直保持著相當濃厚的軍事堡壘的味道，不過隨著城市建設和商業的發展有逐漸淡化的趨勢。

於是自 1897 年底起，德國的海軍部在膠澳地區建立起了軍事化的統治機構。在往後幾年中，膠澳總督府不只把膠洲灣入口處東岸的地區的村莊拆除，在那裡建立一個全新的德國式的城市，也頒佈各式各樣的，原先農村居民所未曾見識過的法令和規章，來規範華人在膠澳地區，尤其是青島市區的生活，以維持德國人所重視的乾淨、寧靜與秩序的生活環境。德國總督府在整體規劃與實施的過程中，受到文化優越感與「種族主義」的影響，利用「隔離」、「馴化」和「操縱」等不同的技術企圖達成目的，而在膠澳地區的華人則在「適應、學習和排斥之間」加以回應。[34]這些字眼或許過於強烈，但是卻明顯地顯示出殖民者和被殖民者之間的主從關係。殖民者依據殖民地地理環境的特徵加以規劃，設定建設原則，將主導權牢牢地掌握在自己手中。在廣義的衛生建設方面，殖民者也以不同的標準來規範歐洲人和華人的生活。

---

[31] "Bestimmungen über die Organisation der Besetzung von Kiautschou" vom 18.08.1898, *Marineverordnungsblatt*, 29 (1898), pp. 295-304.中文名稱是依據膠澳官報的對照表。*Amtsblatt für das Deutsche Kiautschou-Gebiets*, 14 (1913), pp. 102-103.

[32] Jork Artelt, *Tsingtau. Deutsche Stadt und Festung in China 1897-1914* (Düsseldorf: Droste Verlag, 1984), p. 92, Jork Artelt利用官方公布的統計數字列了一個表。

[33] 這些數字分別見RMA (Hg.), *Denkschrift betreffend die Entwicklung des Kiautschou-Gebietes* (Berlin, 1907), p. 11. *Amtsblatt für das Deutsche Kiautschou-Gebiets*, 11 (1910), p. 164. *Amtsblatt für das Deutsche Kiautschou-Gebiets*, 14 (1913), p. 195.在這些資料中也有列出保護區全部華人的數字，1907年約90000人，1910有161140人，1913年約187000人。

[34] 此句中以引號標示的詞是余凱思其論文中的第二章各節的標題。「馴化」指的是軍事化的行政管理；「隔離」指歐洲人和華人在住所和法律等各方面的區隔；「操縱」則是指企圖透過學校、醫療等各方面來影響華人。見余凱思，孫立新譯，《在『模範殖民地』膠洲灣的統治與抵抗：1897-1914年中國與德國的相互作用》，頁215-334。

三、膠澳總督府建設青島的原則

德國膠澳保護區總面積爲 551.649 平方公里，主要部分是位於膠洲灣進口處東北邊的半島，面積爲 461.476 平方公里，其餘的地區就是環繞著膠洲灣北、西兩面的一片狹長土地，包括膠洲灣入口西南方的海西部分以及一些小島。[35]德國將膠洲灣四周的地方都劃入保護區範圍，主要是爲了防守。就地理和氣候條件方面，青島位於北緯 36 度，和直布羅陀和舊金山同一緯度，冬天乾冷，夏天濕熱，不過冬天的溫度很少低於攝氏 0 度，只是早晚溫差大；夏天八月時的溫度約攝氏 25-28 度，不過常下雨，濕度高可達 86%和 90%。在青島春、秋兩季是最舒服的季節，溫度大約在攝氏 19 度；不過，春天有時自北方吹來冷風，也造成塵土飛揚，秋天則溫差大，在 24 小時之間可能會出現攝氏 14 度的溫差。在德國殖民時代，冬天常患的疾病是感冒，夏天因溫度和濕度高的關係，流行胃病、腸炎和痢疾等病。這樣的氣候條件自然與德國本土有相當的差異，不過德國的海軍醫官認爲，與其他中國沿海的港市相較之下，尤其是與位於南方的香港相比較，還算不錯。[36]不過，氣候只是德國殖民者必須要面對的問題之一而已。

德國佔領青島後，最初一段時期的氣氛頗爲緊張，由於發生一些武力衝突事件，使留在青島地區的華人似乎不願意與德國人做生意；而德國軍人除了巡邏外，夜間也不敢出門，平時購物雖按價付錢，但只向當地人購買雞和

---

[35] Friedrich Mohr, *Das Handbuch für das deutsche Schutzgebiet Kiautschou* (Tsingtau: Druck und Verlag der Deutsch-chinesischen Druckerei und Verlaganstalt Walther Schmidt, 1911), pp. 441-442. 袁榮叟則列出膠澳商埠的總面積為551.753平方公里。袁榮叟，《膠澳志》(台北：文海，1969)，頁157-160。

[36] 有關氣候和疾病的敘述主要參考了三位曾在青島擔任過海軍醫官的德國人所寫的文章。Dr. Fürth und Dr. Uthemann, "Tsingtau. Ein Kolonialhygienischer Rückblick auf die Entwicklung des deutschen Kiautschougebietes," *Beiheft zum Archiv für Schiffs- und Tropenhygiene,* 15:4 (1911), pp. 6-8. Franz Kronecker, *Fünfzehn Jahre Kiautschou. Eine kolonialmedizinische Studie* (Berlin: Verlag von J. Goldschmidt, 1913), pp. 4-6, 20-27. Kronecker在頁20-27詳細地介紹了德人統治期間在青島爆發的幾次重大傳染病以及治療的方法。有關青島氣候的詳細情況，亦可參考袁榮叟，《膠澳志》，頁185-195。

雞蛋，其餘的必需品則自上海運來，並且只將原先中國駐軍的營房及衙門略加修繕使用。[37]待情況平靜後，德國人逐漸地做好準備，例如收購土地，規劃未來城市的藍圖，而華人也逐漸地回到青島，1898 年 6 月甚至已有 3000 餘名工人到了青島村。[38]德國佔領軍以及不久之後抵達青島的羅申達總督面臨的大問題是，如何建立一個能夠維持駐軍和歐洲人健康而且又能表現德國特色的城市，以及如何處理不斷進入青島的華人，特別是勞工。殖民者要建立殖民地，亟需當地的廉價勞力，但一方面又極端鄙視，也將勞工視爲危害健康上的因素。於是，德國膠澳總督府在規劃未來的青島市時就以華人和歐人分隔爲主要的政策。

膠澳總督府於 1898 年夏季所訂定的城市建設計畫考慮了地形、氣候、商業等因素，將青島市分成三個區。首先是大港區，位於膠洲灣內東岸；在大港區的南方則是被稱爲「大包島」的華人商業和住宅區，建有一個小港以利華人商船來往；歐洲區被設於面臨青島灣和奧古斯特—維多利亞灣(Auguste-Viktoria Bucht, 今匯泉灣)的地方。歐洲人地區位於嶗山的南麓，冬天可少受北風的侵襲，夏日則有自海上吹來的南南東風的好處。[39]大包島因位於嶗山西側，膠洲灣右岸，沒有這些優點。膠澳總督府的理由是，華歐分離乃基於健康的考量，而且毫不諱言地將華人視爲是對歐洲人健康的危險。[40]基於同樣的理由，膠澳總督府將華人「苦力」居住的地區分派至位於大包島東北

---

[37] 那是1898年1月的狀況。詳情見〈守備陳廷威改裝商人赴山東膠洲青島密探德人事情〉，收入黃福慶編《膠澳專檔》(台北：中研院近史所，1991)，頁245-252。

[38] Reichsmarineamt, *Das Deutsche Kiautschou-Gebiet und seine Bevölkerung. Kartenkrokis und statistische Tabellen*, p. 56.

[39] Wilhelm Schrameier, *Kiautschou, seine Entwicklung und Bedeutung. Ein Rückblick,* pp. 37-38. RMA, *Denkschrift betreffend die Entwicklung von Kiautschou, 1898* (vom Anfang Oktober bis Ende September 1898), *Stenographische Berichte über die Verhandlungen des Reichstages*, vol. 172 (Berlin, 1898), p. 565. Denkschrift就是海軍部每年出版的《膠洲地區發展備忘錄》，1898-1909年都收入帝國《國會會議速記報告》中，而且前4年都被編入連續的頁數編碼中，自1902年起《備忘錄》全冊雖收入《速記報告》，但原頁碼不變。1910年後單獨出版，但是每冊都只有5-6頁而已。往後本文引用此書，只註明年份，不再註明出處。

[40] RMA, *Denkschrift betreffend die Entwicklung des Kiautschou-Gebiets, 1899*, p. 2838.

方約 3 公里的地方的「台東鎮」，以及位於青島歐洲人區的西南方，靠近膠洲灣入口東邊的海岬上的「台西鎮」。

對於塑造青島市面貌以及華人生活有重大關係的法令則是1898年10月11日公布的「膠洲總督府有關城市建設暫行條款」，以及1900年6月14日公告的「擬定德屬之境分爲內外兩界詳細章程」。[41]依據「城市建設暫行條款」的規定，購地蓋房者必須先送交詳細的建築藍圖給有關單位核准；除了必須注意房屋的衛生、交通、堅固和防火等條件之外，此條款也規範了不同地區的建地率、樓層和高度：華人地區的建地率則爲土地的3/4，只可蓋兩層樓，不准使用草爲屋頂的材料，而且每間住人的房間至少需5平方公尺的面積和2.7公尺的高度；商業區只能使用土地的6/10，建物最高三層，且不得超過18公尺的高度；沿著奧古斯特—維多利亞灣的別墅區的建地率則是3/10至4/10(街道轉角的地)，最高兩層，且必須距離街道和鄰居界線至少4公尺；建屋者必須向地畝局登記，且受警察的控管。在嚴格的規定下，青島市區的景觀隨著往後的發展，出現了不同的面貌：於1913年，若欲由大港進入青島市區，沿著鐵路邊的道路往南，行人會先進入街道寬約10餘公尺寬的山東路(Schantung Strasse, 今中山路北段)，兩邊房屋整齊但較密集的大包島；之後走入寬約20公尺左右的腓特利希路(Friedrich Strasse, 今中山路)，也就是1914年以前歐洲區的西界，在路兩旁歐式房子較鬆散地排列在兩側；自青島灣沿岸的威廉皇帝海岸大道(Kaiser-Wilhelm-Ufer, 今太平路)沿著海灣岸邊往東走，則會逐漸進入歐洲人的別墅區，每戶皆獨院獨棟，享有林蔭、花園之樂。華歐區隔的原則雖然於1914年初有些微變更，但並未被總督府放棄。

能夠在大包島購地、建屋，或自住或出租者，大多是華人中的有錢人，如不是本地，就是外來的商人。對於數千名到青島是找尋工作機會的工人而言，境遇自然不同。1899 年夏季，因數千名華人勞工聚集，住所簡陋，衛生

[41] "Die vorläufigen baupolizeilichen Vorschriften für die Satdtanlage im Gouvernement Kiautschou," *Deutsche Kolonialgesetzgebung*, 11 (1907), pp. 436-438. "Verordnung betr. Chinesenordnung für das Satdtgebiet Tsingtau," *Amtsblatt für das Deutsche Kiautschou-Gebiets*, 1, 07.07.1900, pp. 1-5.

不佳，引發了一場傷寒大傳染，德國駐軍有 212 人染病，其中有 28 人死亡。[42] 膠澳總督府於是決定將華工集中較遠離歐洲人地區的地方，即台東鎮和台西鎮。兩地開發的方式一樣，只是台西鎮規模較小。以台東鎮爲例即可理解德國總督府的作法。在一塊約 400 公尺乘以 400 公尺的土地上，總督府先規劃好棋盤式的街道，寬 6 至 8 公尺不等，中間也規劃了一個市場，然後以 25 公尺乘以 50 公尺大小的地爲單位(單位內再分成 6 小塊，建地率皆為 3/4，皆蓋平房)，共劃爲 84 個建築街區，並規定，作爲一人住所的最低標準爲 4 平方公尺以及 2.5 公尺的高度。膠澳總督府並未插手於建照房屋，而是將土地每 100 平方公尺以每月 20 分(墨西哥銀元)出租給建築商，由他們蓋房子出租。總督府只再加上個附帶條件，若有傳染病爆發或基於衛生的需求，可以無償地拆除建築物。[43]膠澳總督府於是不花分文地解決一部份工人居住的問題，而且還可坐收租金。依據 1913 年的統計，台東鎮有人口 9054 人(其中男：6371，女 1567，10 歲以下小孩：1116)，台西鎮 2159 人(男：1403，女：411，10 歲以下：345)。[44]這兩個工人居住的地區成爲許多來青島市區做工者的最初落腳地，而且人來人往，流動性很高。膠澳總督府自然也頒佈了「台東鎮暫行社區秩序」，但因其精神與「擬定德屬之境分爲內外兩界詳細章程」相似，合併於下文討論。

「擬定德屬之境分爲內外兩界詳細章程」是官報上華文譯文的標題，看似很中性，但自德文標題，很明顯可見是規範「青島市區華人的規章」(Chinesenordnung)。 總督葉世克在《膠洲地區發展備忘錄》中宣稱，此命令是

---

[42] Dr. Podesta, "Entwicklung und Gestaltung der gesundheitlichen Verhlätnisse bei den Besatzungstruppen des Kiautschou-Gebietes," *Deutsche Militärarztliche Zeitschrift,* 38 (1909), pp. 581-582. 未見華工死亡人數的報告。

[43] Wilhelm Schrameier, *Aus Kiautschous Verwaltung. Die Land-, Steuer- und Zollpolitik des Kiautschoou-Gebiets* (Jena: Verlag von Gustav Fischer, 1914), pp. 26-30. Torsten Warner, *Die Planung und Entwicklung der deutschen Stadtgründung Qingdao (Tsingtau) in China. Der Umgang mit dem Fremden* (Dissertation an der Technischen Universitt Hamburg-Harnburg, 1996), pp. 125-133.

[44] 這是1913年6月底至7月初舉行的人口普查的數字，見*Amtsblatt für das deutsche Kiautschou-Gebiets*, 14 (1913), p. 197.同時期的青島—大包島華人口為42099人，整個租借區華人人口為187000人。

因華人的發起才頒佈的，可能與事實不符。[45]自此「規章」的許多規定來看，青島的華人感到不快應是很正常的事。因它是往後膠澳總督府處理青島華人事務的原則，有詳加討論的必要。

此「青島市區華人規章」分成一般的規定和特別的規定兩大部分。一般的規定分成三個部分，首先將青島市分爲 9 個區，各區設「區長」和「董事」，依「中華事誼輔證司」指示行事，(第 1-第 4 條)。[46]第二部份與維持安全與秩序有關的規定是：華人在青島市自晚上 9 點至日出，須提一燈籠始可上街(第 5 條)；張貼文告、與廟會無關的聚眾會議、除娶親發殯之外的遊行、燃放鞭炮以及設戲臺演戲(包括每日所演出的名目)都必須事先向「輔政司」取得許可(6-9)。至於第三部份有關公共衛生的規定中，第 10 條明訂了歐洲區的範圍，而且規定，除了歐人的長期雇員或僕役之外，禁止華人居住於此區內；還有規定華人所居住的房間的最小空間：青島與大包島地區必須至少 25 立方公尺的空間，6 平方公尺的面積；而在其他區以及在歐人區的僕役房間則最小空間爲 8 立方公尺，2.5 平方公尺的面積。此外，比較重要的相關規定是，如遇傳染病或疑似傳染病情必須於 24 小時內向「巡補房」報告，以及屋主必須維持廁所的乾淨並依規定搬運污穢物。

第二大部分是特別規定，只適用於青島和大包島區以外的其他 7 個區。其第一部份乃是關於屋主或承租人向有關當局登錄的規定，以及禁止在屋內聚賭、非法聚會、未經許可販賣鴉片和酒、藏匿武器和爆裂物等。第二部份主要針對客店而定，諸如住店客人的登記、每家客店可容納人數、客店維護乾淨與安寧等(25-33)，並授權「輔政司」在形跡可疑時任意派人搜查，如晚間

[45] RMA, *Denkschrift betreffend die Entwicklung des Kiautschou-Gebiets, 1900*, p. 727. 於1902-1914年之間在青島擔任法官，1908年後為高等法官的Georg Crusen(1867-?)則宣稱，此法令在開始時在華人圈中引起相當大的不快。Goerg Crusen, "Die rechtliche Stellung der Chinesen in Kiautschou," *Zeitschrift für Kolonialrecht*, 15 (1913), p. 52.

[46] "Verordnung betr. Chinesenordnung für das Satdtgebiet Tsingtau," *Amtsblatt für das Deutsche Kiautschou-Gebiets*, 1, 07.07.1900, p. 1. 這是《青島官報》創刊的第一份文件。全文共5頁，因與華人事務有關，故有中文翻譯。引號所標示者為原翻譯者的用語。本文此段討論皆以此文件為本，除非必要，不再註明頁碼。

11 點至隔日早上 4 點之間，若查獲客店收客過多，可罰洋元至 150 元(28)。最後兩項條款則規定，只能在指定的地區建墳墓，且將墳地分爲 4 等，前 3 等各有價錢，第 4 等免費。

規章的最後部份則說明罰則：「當報而不報或照章飭其呈報而抗不報者，或報而虛捏或另背此章者，查出均罰洋至 50 元之多，或監押至 4 星期之久。倘已罰而再犯者，可罰洋至 100 元之多或監押至 2 閱月，亦可將背章者驅逐出境。」[47]負責執行者是「中華事務輔政司」以及其轄下的警察隊。

有關華人在青島市的規定，膠澳總督府在往後的 14 年中不斷地針對個別的情況發佈命令，以因應人口不斷增加所造成的新狀況，但是主要的原則卻未變動，也就是以詳細的規定，而且是德國式的規定，加上嚴厲的罰則來規範華人。至於對面積達約 450 平方公里，包括 120 個村莊的鄉區，也就是青島市以外的租借區，膠澳總督府並未公佈此類的華人規章，只對個別的必要事務發佈命令而已，如禁止採樵等。德國的總督府對青島市的管理很緊，而對於越遠離市區的地區則視情況而定，較寬鬆。

四、青島市的衛生建設：預防的措施

一個「模範」的現代城市除了建築道路和住屋之外，也必須有其他條件的配合，如飲水、排放污水、綠化環境等預防性的措施，才能使人在城市的生活維持健康；一旦生病，則需要良好的醫療體制，也就是治療的措施。德國的統治期間在這兩方面都有所作爲，但是卻也有所保留，至少有關華人方面。

德人佔領青島前，當地人的主要水源是井水或河水。[48]這些水源往往因爲當地人衛生習慣不良以及使用人類排泄物做爲肥料而受到污染。德人佔領

---

[47] "Verordnung betr. Chinesenordnung für das Satdtgebiet Tsingtau," *Amtsblatt für das Deutsche Kiautschou-Gebiets*, 1, 07.07.1900, p. 5.

[48] 詳見1898年海軍人員的調查報告，Reichsmarineamt, *Das Deutsche Kiautschou-Gebiet und seine Bevölkerung. Kartenkrokis und statistische Tabellen* (Berlin: 1899).

後，也面臨水源不足的問題，食物或可自上海採購運來，飲水則必須就地解決。爲了保護佔領軍，德國總督府除了嚴格禁止飲用未經煮過水之外，也積極地挖井，找尋可飲用的水源，以避免 1899 年的大傳染和時而出現的痢疾和腸炎等傳染病。[49]經探查和檢驗水源，膠澳總督府決定放棄建攔水壩的想法，改以鑿井並建立中央供水的系統。[50]首先是在距青島約四公里的海泊河鑽井 50 座，先將水抽至一個集水池，然後再將水抽送至建於緊鄰督署醫院北面高地上的蓄水塔，並埋設水管將水引入市區。這項工程 1899 年開始，於 1901 年 9 月初開始供水。膠澳總督府首先設立幾座公共的給水栓，免費供應飲水。隨著人口和房子數目的增加，所埋設水管的長度以及連接自來水的戶數也增加，如 1906 年，已埋設了 35000 公尺的水管，也有 130 戶有家用自來水。[51]然而隨著人口的增加，海泊河水源也出現不足的現象，於是在 1905 年開始，以同樣的方式建設位於距青島約 12 公里的李村河水廠。這座水廠規模更大，使用的抽水機性能更高，而且設立於毛奇山(Moltke Berg, 今儲水山)上的蓄水塔有 2000 立方公尺的容量，於 1908 年後半年啓用。[52]雖然自來水的供應有時會出現一些問題，例如在夏季大雨季節會造成飲水混濁和細菌含量增加的情況，必須暫停供水，但大眾飲水的品質受到控制，對健康較有保障。直到 1911 年止，膠澳總督府總共花費了 200 萬馬克在自來水供應系統上，德國海軍醫官認爲值得，而且不貴。[53]

---

[49] 參見Hauptmann Maercker, "Die Entwicklung des Kiautschou-Gebietes," *Deutsche Kolonialzeitung*, 5 (1902), p. 42. 例如在1900年夏季，1500名官兵中有469人感染了痢疾和腸炎。Georg Maercker(1865-1924), 曾在不同的德國非洲殖民地服務，1898-1902年間在膠澳地區。

[50] Marinebaurat Bökemann, "Die Staddtanlage von Tsingtau," *Koloniale Monatsblätter*, 15 (1913), pp. 480-481. 總督府認為建造攔水壩取水的費用太高，且水源容易受到污染。

[51] Marinebaurat Bökemann, "Die Staddtanlage von Tsingtau," p. 481.

[52] Marinebaurat Bökemann, "Die Staddtanlage von Tsingtau," pp. 483-484. 海泊河的蓄水塔可能有500立方米的容量。毛奇山位於比海泊河蓄水塔更偏北的地方。對於德據時代水廠的設置，袁容寀的《膠澳志》有很詳細的介紹，見頁1135-1137，1141-1142。

[53] Dr. Fürth und Dr. Uthemann, "Tsingtau. Ein Kolonialhygienischer Rückblick auf die Entwicklung des deutschen Kiautschougebietes," *Beiheft zum Archiv für Schiffs- und Tropenhygiene,* 15:4 (1911), p. 112. 他們計算的方式是，以200萬除以37000人口，得出每人花費54馬克的結果。他們似乎沒考慮到，直到1911年時，仍有相當多的華人住屋並沒有安裝自來水。

膠澳總督府一方面爲了增加一些收入，另一方面也想以量制價，節約用水，自 1904 年起向使用者收取費用。在公共給水栓方圓 350 公尺內，每一超過 8 平方米面積的房間每年需繳交 4 元的水費。至於已安裝家用管線者，則依照其使用量收費，每一立方公尺收費 0.2 元。[54]住家中未接自來水管的華人於繳交 4 元的水費之後，即可免費的至公共給水栓取水。不過，自 1908 年 5 月 1 日起，總督府取消了每年徵收的水費，改以收現金的方式。華人可以以現金，或稍後也可以以預購的水票到給水栓買水：「每兩洋油筩合三十六里打收銅元一枚」。[55]除了以價制量和節約用水的原因外，總督府還希望能夠以較高的購水價格來說服華人連接自來水管。總督府雖然在大街底下埋設供水的大水管，但除了在街上部份連接大水管的栓和用戶的水表之外，其他埋設自家自來水管的所有費用則必須由地主自行負責。[56]這些費用，加上水表租金以及每月的水費，恐怕有相當多的華人負擔不起。1909 年膠澳總督府宣稱，幾乎所有市區的房子都已有自來水，一些富有的華人也連接了，而市區內的一些公共給水栓將在同年 10 月 1 日關閉，卻同時在市區的邊緣地區增設了 5 個公共給水栓賣水。[57]情況其實很清楚，膠澳總督府首先注重歐人區，然後試圖在大包島區的富有華人之間推動自來水的設立；至於台東和台西兩鎮，則任其自然，居民或飲用井水，或至公共給水栓購水，只要沒有爆發傳染病即可。

膠澳總督府對於一些華人隨地便溺的劣習採取了相當嚴厲的方法，由於

---

[54] "Verordnung und Bekanntmachung vom 27.05.1904," *Amtsblatt für das Deutsche Kiautschou-Gebiets,* 5 (1904), pp. 123-126. 當然個別用戶得安裝水表，而水表的租金則依水管口徑大小而有不同，由22mm的每月0.8元，至55mm每月2.25元。

[55] "Bekanntmachung vom 22.04.1908," *Amtsblatt für das Deutsche Kiautschou-Gebiets*, 9 (1908), p. 127. 德文的告是上寫"10 grosse Ksch"，中文則譯為「銅元一枚」。

[56] 例如一份1906年工程總局的公告，可以看出安裝的價錢，"Bekanntmachung des Baudirektors, betreffend Abänderung der Tarife des fiskalischen Wasserwerks für Zuleitung, vom 14..Mai1906," *Die Deutsche Kolonialgesetzgebung*, 10 (1906), pp. 354-355. 這些費用包括材料費(鐵管依口徑大小，以所埋管線的每公尺的價錢計算)，還有施工的費用等。施工的單位並不負責將在個人土地上的變動恢復原狀。

[57] RMA, *Denkschrift betreffend die Entwicklung des Kiautschou-Gebiets, 1909*, p. 54.

萬一排泄物處理不當，不只有礙健康，也有害觀瞻。1900 年底，總督頒佈了一項規範排泄物處理的命令，規定每間房子必須有足夠的廁所，且必須保持清潔；禁止使用以前的茅坑，改用鐵皮桶裝乘；如雇用 10 名華工超過 6 天，雇主必須設置有便桶的廁所；違反規定者處以 100 元罰款，或一個月的監禁；那些污染公共場所和街道者，可處 20 元罰款，7 天的監禁，如是華人可責打至 25 杖。[58]總督府透過警察的嚴格控制與嚴厲的處罰，在幾年內漸漸地能夠讓此惡劣的現象在市區中消失。對於垃圾以及排泄物的運輸和處理，總督府原先委託兩家華人公司處理，然而在 1902 年因爲此兩家公司工作不力，不乾淨，將此業務交給一家德國人開的「貝尼各」公司(Bernick und Pötter)，而且將費用自原先的歐洲人 0.7 元，華人地主 0.3 元，華人屋主 0.2 元提高至每月 1.35 元。[59]「貝尼各」公司負責此業務多年，據說取得壟斷權，並向總督府年繳 4500 元。[60]對於這些地方上的小事可能不會有太多人注意，不過自此可看出總督府的意圖：以規範和懲罰來解決華人污染環境的問題。

有關環境衛生的重大的問題就是處理污水的問題。1902 年之前，膠澳總督府只以排水溝作爲共同排放雨水和污水之用。1903 年，有關地下排水道的籌畫完備之後，開始動工。整個下水道的設計也是依據華、歐分開的原則。在歐洲人地區，總督府設計了雨水和污水分離的系統；在華人區則是「混合式」的系統。因青島有時會降下大雨，若採用混和式，則排水管口徑要夠大，

---

[58] "Polizei-Verordnung, betreffend die Anlage von Aborten und das Verbot der Bodenverunreinigung," von 22.12.1900, RMA, *Gesetze und Verordnungen*, RM3/6710, Bl. 42-44. 此命令自1901年1月1日起生效。

[59] Franz Kronecker, *Fünfzehn Jahre Kiautschou. Eine kolonialmedizinische Studie* (Berlin: Goldschmidt, 1913), p. 14. 將處理垃圾和糞便的業務交給此一德國公司的文件，見"Verordnung, betreffend Fäkalien-und Müllabfuhr, vom 01.05.1902," RMA, *Gesetze und Verordnungen*, RM3/6711, Bl. 130-130RS.「貝尼各」公司是依據其登陸在青島的地址簿上的名稱，自稱從事建築(Baugeschäft)。見*Das Adressbuch des Deutschen Kiautschou-Gebietes für 1908-1909* (Tsingtau: Verlag von Otto Rose,無出版年), p. 3.

[60] Wilhelm Wagner, *Die chinesische Landwirtschaft* (Berlin: Verlagsbuchhandlung Paul Parey, 1926), pp. 214-215. 不知是否1902年起就繳交這個數目，不過依據Wagner的說法，兩桶排泄物(每桶30公斤)，可賣100文。也可參考Franz Kronecker, *Fünfzehn Jahre Kiautschou. Eine kolonialmedizinische Studie*, p. 15.

否則不足以排放瞬間大量的雨水，但長期沒雨時，則污穢物會留置管中。[61]在歐洲區，污水道的設計是利用地形高低的差異，埋設地下污水管時將污水導致低窪地區，並在低窪地區設置集污水池(在威廉皇帝海岸大道，金太平路，老天后宮附近)，安裝幫浦，再將污水抽至總集污水站(火車站以西，小港以南，今廣州街)，由此將污水用幫浦排放出海(管線經台西鎮西邊，於團島的尖端入海)。在歐洲區似乎有一陣子將奧古司特─維多利亞灣的污水向東導向伊爾提斯灣(Iltis-Bucht, 今太平灣)，不過隨著該區人口的增加，且擔心會污染附近海灘，後又向西導向太平路的方向。華人區的混合污水道的集污池則設在小港附近的低窪處，直接將收集的污水抽至總集污水站，未經過歐洲人地區。[62]總督府的設計主要是避免污染海灣的沙灘，以及來自華人區污水傳染的危險。

與自來水接管的方式一樣，住戶要負責自家中連接到主要污水管的費用，對於較有錢的歐洲人而言，自然不成爲問題。1909年膠澳總督府很興高采烈的報告，在歐洲區除了兩塊私有地以及幾塊屬於總督府的地之外，其餘的都已連接上污水道了，共222戶。至於華人區，雖已埋設了5923公尺的混合式污水管，卻只有22戶連接。[63]於是歐洲人地區引入了沖水廁所，而華人區仍然維持以鐵桶運送糞便。總督特魯泊並沒有強迫華人安裝排污水的管道，主要是出自於實際的理由。在一次總督府諮議會時，一位德國平民代表提問，爲何不在較危險的大包島建立污水排水系統，反而先在大家都已習慣整潔的歐洲區，他回答說：

> 一方面華人必須先習慣使用這類的設備，不然設備會經常故障且花大筆維修費，另一方面我們也不願以嚴厲的，或看似嚴厲的衛生規定使

[61] Dr. Fürth und Dr. Uthemann, “Tsingtau. Ein Kolonialhygienischer Rückblick auf die Entwicklung des deutschen Kiautschougebietes,” p. 114.

[62] Marinebaurat Bökemann, “Die Staddtanlage von Tsingtau,” *Koloniale Monatsblätter*, 15 (1913), pp. 484-486. 頁485中Bökemann提到將原先導向Iltis-Bucht的污水導向青島市去。袁容寀對於德人在青島溝渠的建設有相當詳細的記載，尤其是技術方面。袁榮寀，《膠澳志》，頁1116-1119。袁容寀在頁1118提到4個唧筒，皆用日佔青島時期的街道名，又寫道，「會前路所集污水則以風車之力送於會性岬海內」。或許日本人修復此集污水站？

[63] RMA, *Denkschrift betreffend die Entwicklung des Kiautschou-Gebiets, 1909*, p. 54.

得華人嚇得不敢到青島。我們因此慢慢地進行在大包島建立污水管的接管。在歐洲區和華人區的最終目標即是都連接上污水管。[64]

特魯泊的回答很明顯地顯示出膠澳總督府建設政策的輕重緩急。背後的原因除了財政上的考量之外，也包含了一些種族歧視的因素。當時在青島的大多數德國人認爲，華人對於德人所建的先進設施既不知珍惜，也不需要，因此不需透過宣導或其他優惠方法加以推廣。殖民者以己身利益爲原則，以及對被殖民者的歧視可說是殖民體制下的兩項常數。

膠澳總督在青島的建設，如果不提到植林一事，則有欠公允。1898 年起「林業局」(Forstamt)即已展開工作。膠澳總督府除了認爲植林可以美化環境之外，同時也有幾項實際的作用，如改善土壤的含水量、防止膠洲灣淤積、林業的經濟效應以及改善氣候等。[65]林業局以專業的，有系統的方式工作，而且勇於實驗，到各地找尋適合青島氣候和土壤的樹種，使得成果很快地承顯出來。1913 年總督府報告中提及，緊鄰青島市地區的植林工作已告完成，接下來要繼續展開對鄉區的植林。[66]因《膠澳地區發展備忘錄》在 1909 年之後就很簡略，不再報告植林的面積和樹木種類，故很難有清楚的數字。不過，1909 年膠澳總督府植林地區的面積約有 1123 公頃。[67]有人估計應有 1200 公頃，應是可以接受的。[68]要之，1903 年時，植林已展現出保留水土的功能。1901 年降下的雨水在 10 至 12 小時即可流入海中，在 1903 年時卻已可保留 5 天了。[69]青島地區的顏色也由原先的灰色逐漸變成綠色了。

---

[64] "Protokoll über die Gouvernementsratssitzung vom 25. Mai 1908," *Amtsblatt für das Deutsche Kiautschou-Gebiets*, 9 (1908), p. 182. Bökemann認為採取較保守的方式，主要是因為德人知道，華人如廁後使用小石頭，而不是用紙擦拭，Marinebaurat Bökemann, "Die Staddtanlage von Tsingtau," *Koloniale Monatsblätter*, 15 (1913), p. 486.

[65] RMA, *Denkschrift betreffend die Entwicklung von Kiautschou, 1898*, pp. 2842-2843.

[66] RMA, *Kiautschou im Jahre 1913*, RM3/7133, p. 6.

[67] 這是依據1898年至1909年的*Denkschrift betreffend die Entwicklung des Kiautschou-Gebiets*中每一年對植林面積報告的統計，參見每一份《備忘錄》有關植林的部份。

[68] 袁榮叟，《膠澳志》，頁58。袁榮叟換算的結果，1200公頃約合19560畝。不過，同一書頁710上，袁榮叟又寫道，「德人……設定官林地3萬9千餘畝」。前後兩個數字差距相當大。

[69] RMA, *Denkschrift betreffend die Entwicklung des Kiautschou-Gebiets, 1903*, p. 45.

除了「林業局」的專業和積極的推廣工作之外，植林的成功也得力於警察嚴格的控管和嚴厲的處罰。1903 年一份更嚴厲的法令取代了 1900 年的溫和的處罰條款。1903 年的命令禁止砍伐樹木，而且對非法販售木材者得處以 150 馬克的罰款，或 6 星期的監禁，若犯者是華人，除了罰款或監禁之外，尚可加以至 50 杖的刑罰。[70]不過，在膠澳地區似乎有一些專門盜砍樹木的集團，有一次警方還逮捕了一個有 36 個成員的集團。[71]至於居住於青島的華人是否都能享受悠遊山林之樂，恐怕得視個人喜好而定，很難一概而論。整體而言，膠澳的「林業局」的作法比總督府的作法還積極，除了宣導植林的好處之外，也積極地支援和教導個人，包括華人，以及公司如礦業公司參與植林的工作。植林可說是德人統治膠澳地區最為成功的一項建設，受到多方的肯定，除了因盜採林木而被處罰者之外。

五、 醫療措施

德國佔領膠洲灣之前，膠洲灣地區的居民既無自來水，也無排水道，當然也沒有現代的西式醫院。當時的居民在醫療上，所依賴的只是中醫。在青島村，病人應可至兩家當地藥鋪看病、抓藥。[72]其他小村莊未設藥鋪，病人或至大村莊的藥鋪看病，或在定期舉辦的市集，例如李村每逢農曆 2 日、7 日的市集，尋找遊走四方的郎中治病。[73]中醫、中藥有療效，無庸置疑。然而當時中醫師未經國家檢定，而且一般對於施藥和療效沒有有效的監督，例如病歷的紀錄，在此情況下，恐怕膠澳地區的病人得自求多福了。

---

[70] "Polizeiverordnung betreffend das Feilhalten von Bumen und Struchern im Umherziehen," vom 13.03.1903, *Amtsblatt für das Deutsche Kiautschou-Gebiets*, 4 (1903), p. 43.

[71] RMA, *Denkschrift betreffend die Entwicklung des Kiautschou-Gebiets, 1908*, p. 58.

[72] 胡存約，〈海雲堂隨記(摘錄)〉，收入青島市博物館、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青島市社會科學院編《德國侵佔膠洲灣史料選編(1897-1898)》(濟南：山東人民出版社，1987)，頁25。那是1897年3月14日，胡存約記載了青島村商鋪共65家，其中兩家為藥鋪。

[73] 1904年2月7日，膠澳總督府的華人事務民政局派人對在李村舉辦的市集進行統計，到市集者共有23669人，有4721個攤位，其中有4個賣藥的(Apotheken)。見BA-MA, RM3/6751 (Gouvernementstätigkeitsberichte, Juni-September, 1904), Bl. 57-59RS.

德佔膠澳後，立即成立了「醫院並養病官署」(Lazarettverwaltung)，負責駐軍和歐洲人的健康和醫療。佔領之初所設的 9 座帳棚式的臨時醫療所不久就顯得不敷使用。1898 年 10 月總督府開始在今日觀海山(Gouvernementshügel)、觀象山(Observatorium)和信號山(Signalberg)之間的地方興建新的「督署醫院」(Gouvernementslazarett)，至 1904 年陸續完工。督署醫院有五棟獨立的大樓和一棟較小的樓房，給予病患，如婦女與小兒科、眼科、耳科等足夠的空間，並設有一棟隔離大樓，其他還有藥局、病菌檢驗室、手術室、X 光室、太平間、行政、餐廳等等。督署醫院的基本醫療人員有一位總醫師、四位看診醫師、三位助理醫師，此外還有兩位督察員、六位女看護和六位護士。醫院總共有 245 張病床，但使用率並不高，在 1904 到 1905 年最高有 216 人住院，平均則大約 108 而已。[74]

這所醫院的設備足以媲美德國國內的醫院，不過，在醫院任職的海軍醫官不只是治病而已，他們還對於在膠澳地區醫療體制的建立，以及一般的衛生政策有影響力，而且還從事疾病的研究，可說是膠澳總督區內捍衛居民健康的主力。但是，督署醫院只治療和收容歐洲的病人，不收華人，除了妓女之外。督署醫院也因此並未對華人的健康維護採取積極的措施，除非在華人之間爆發了可能危害到德國駐軍和歐洲人的傳染病。膠澳總督府的醫療原則可以自對抗德國駐軍感染性病的政策中清楚地看出。

德國的海軍醫官在最初幾年中觀察到駐軍中性病擴散的現象，例如在 1900 年的下半年，單是在「水師陸軍第三營」的 1072 名士官兵中，就有 147 名患了淋病、下疳、梅毒等性病。[75]膠澳總督府的官員懷疑，可能是因爲進入膠澳地區的華人中有很多帶有性病，加上德國士兵不願去較貴的，受醫療

[74] Dr. Fürth und Dr. Uthemann, "Tsingtau. Ein Kolonialhygienischer Rückblick auf die Entwicklung des deutschen Kiautschougebietes," pp. 22-23. Franz Kronecker, *Fünfzehn Jahre Kiautschou. Eine kolonialmedizinische Studie*, pp. 15-16.

[75] "Bericht des Marinearztes über III. Seebataillion vom 18.01.1901," BA-MA, RM3/6793 (Tätigkeitsberichte über die militärische Besatzung), Bl. 54RS-55.

管制的妓女院，反而找較廉價的妓女所造成的結果。[76]也就是說，華人又被認爲是帶來性病的罪魁禍首。總督府決定採取雙管齊下的措施，一方面嚴格控管妓女，要求從事賣淫業的女子必須向警方登記，隨身攜帶一本管制手冊，並且每週接受一次醫療檢查，並可將違規者驅逐出境。[77]另一方面，總督府對德國士兵採取勸導和醫療的措施。這些措施有時產生正面的作用，例如 1905 到 1906 年的年度報告中提到，膠洲灣的駐軍罹患性病的千分比例與海軍整體相差不多。[78]不過，每年換防的新官兵總會讓罹患性病的比例再度升高。德國的海軍軍醫官始終無法解決士兵感染性病的問題，即使發給士兵預防藥膏(Prophylaxe)，於是只好將所有沒使用預防藥膏而得性病的士兵處以監禁的刑罰。[79]

至於有多少華人妓女自 1901 年起到花之安醫院(Faberhospital)，或自 1906 年起前往隸屬於督署醫院的「妓女醫院」接受檢查和治療，沒有可靠的數字可供參考。「妓女醫院」有 60 張病床，據說平均的使用率約只有 10 人。[80]在一個殖民社會中，青島的德國人在男多女少的情況下，娼妓業生意蓬勃，不是件奇怪的事情。奇怪的是，膠澳總督府容許官方許可的賣淫業的存在，將它看做醫學的問題，自醫學方面的專業想加以控制，而且將病源推到華人不正當的性生活上，視之爲一切問題的來源。這類的看法與將華人視爲其他疾

---

[76] "Romann an Tirpitz vom 05.02.1901," BA-MA, RM3/6793 (Tätigkeitsberichte über die militärische Besatzung), Bl. 42RS.

[77] "Bekanntmachung vom 19.01.1899," BA-MA, RM3/6712, (Gesetze und Verordnungen), Bl. 242-242RS. 檢查費用是華人女子1元，非華人女子3元。這個命令並未公告，而是私底下發給每一位以登記的妓女。總督特魯泊在1903年的一份報告中解釋說，未公告的原因主要是不想引起公眾的注意，而給媒體不合宜的聯想。見"Truppel an Tirpitz vom 12.12.1903," BA-MA, RM3/6712 (Gesetze und Verordnung), Bl. 241.

[78] Dr. Podesta, "Entwicklung und Gestaltung der gesundheitlichen Verhlätnisse bei den Besatzungstruppen bei Kiautschou-Gebietes," pp. 580-581. 1904, 1905兩者的千分比是61.3：62.4；1905, 1906則是66.8：64.9。

[79] "Oberartz des III. Seebatallions an Gouvernement, vom 01.07.1913," BA-MA, RM3/6766, (Gouvernementstätigkeitsberichte), Bl. 150-151. 在這份報告期間，自1913年4月1日至6月30日，已增加了27個性病患例。

[80] Franz Kronecker, *Fünfzehn Jahre Kiautschou. Eine kolonialmedizinische Studie*, pp. 16-17.

病，如痢疾、胃腸病的主要病源如出一轍，也藉此給予其華歐分隔，蔑視華人的政策以合理的藉口。[81]

德國的「醫院並養病官署」對於華人的疾病和醫療的問題卻也不能完全置之不理。於是膠澳總督府採取較省錢的支援的原則(Subsidiaritätsprinzip)[82]，即總督府支持傳教會，免費給予土地，遭遇重大的病情時才給予醫療上的支援。德國海軍醫官只在位於鄉區的行政中心李村設了一所診所，可說是在醫療上保衛青島市的前哨站。

首先投入華人醫療事業的是同善會(Allgemeiner Evagelischer-Protestantischer Missionsverein)，在 1901 年九月花之安醫院正式向華人提供醫療服務。這所設於大港附近的醫院設有三個科，即內、外科，附有開刀房，傳染病科以及婦女科，可提供 60 個床位給一般病人；醫院旁還有木造病房，可收容 50 位傳染病病人。1904 年，由於總督府的支持，增建了一所收容癱瘋病人的房子。主持醫院的是由同善會聘請的迪裴醫生(Dr. Edmund Dipper)，於 1900 年底抵達青島。花之安醫院大多不收貧窮華人的診療費用。此外同善會在 1905 年也在台東鎮開設了一所診所，由一位學西醫的華人主持；另一位受美國長老教會訓練的華人也在高密行醫，因治癒了一位富有寡婦的眼疾，同善會獲贈土地與房子，得以在城內開設醫院。[83]這三所同善會的醫療機構對許多貧困的華人而言，有很大的助益，不只提供免費的醫療服務，有時也提供社會救濟。花之安醫院在 1901 到 1902 年治療了 2364 人，其中有 560 住院；1904 到 1905 年則有 5271 人，隨後則有遞減的趨勢，但總維持在 3000 左右。[84]同善會在

[81] 參見余凱思，孫立新譯，《在『模範殖民地』膠洲灣的統治與抵抗：1897-1914年中國與德國的相互作用》，頁303-308。余凱思對此問題在理論上有更深入的探討。

[82] Wolfgang Uwe Eckart, *Deutsche Ärzte in China 1897-1914. Medizin als Kulturmission im Zweiten Deutschen Kaiserreich* (Stuttgart: Gustav Fischer Verlag, 1989), p. 132.

[83] J. Witte, *Aus dem Missionsleben draussen für die Arbeit daheim* (Berlin: Hutten Verlag, 1919), p. 47-49. 在台東鎮主持診所者名叫Li Schan Tsing，在高密行醫者是他舅舅Li Ben King。對於此兩人未能查獲更進一步的資料。

[84] 1901-1909年的數字可以在每年的《膠澳地區發展備忘錄》有關衛生部份中找到，在此不再詳列書名、頁數。Witte也列有看病的數字，見J. Witte, *Aus dem Missionsleben draussen für die Arbeit daheim*, p. 49.

高密和台東鎮的診所也治療了相當多的病人，前者每年約有三千人，後者在經過 3 年之後每年竟然高達 6000 人。[85]

在山東傳教的德國天主教會在 1905 年也在青島開設了一所醫院，請了一位海軍醫官主持；新教的柏林會(Berliner Mission)則在即墨開設了診所，由一位受過西醫訓練的華人主持。各傳教會似乎發現在設立學校之外另一項有助於傳播福音的領域了。依據同善會的說法，此即是所謂的「間接方法」，而同善會在青島工作的衛禮賢(Richard Wilhelm, 1873-1930)正是大力倡導此方法的一位。所謂的「間接方法」就是「要傳播基督的精神及獲得認可，暫時不忙著使個人皈依，也不忙於建立教會團體，而是先經由學校教育和醫療活動以及文學工作(literaliche Arbeit)將根深蒂固的成見連根拔除。」[86]

究竟有多少華人因受傳教會醫院的治療而皈依，恐怕無確實的數字。前往教會醫院看病的人數雖然不是太多，但是顯示出，有不少人願意接受西醫的治療。接受西醫治療的人數或可顯示傳教會醫院對青島醫療情況改變的程度。以 1907 到 1908 年度爲例，華人在同善會和天主教的醫院以及台東鎮的診所接受治療總共有 16500 位，其中有 650 人接受住院治療。[87]1907 年青島市區華人人口則有 31509 人。[88]如果大膽地推論，至少有一半的人口去看了西醫，其餘的人則去看中醫，那麼西醫逐漸在青島市區發揮其影響力的結論應該可以成立。對很多貧苦的工人，到同善會的醫院免費就醫，或許是唯一的選擇，至少可獲得醫療的照顧。傳教會固然另有所圖，但是在醫療和救濟方面對於當地人的幫助卻不容抹煞。傳教會醫院於短短第幾年內即有如此的成績，也顯示當地對醫療的需求相當大，而西醫也漸漸成爲另一種選擇。

---

[85] Wolfgang Uwe Eckart, *Deutsche Ärzte in China 1897-1914. Medizin als Kulturmission im Zweiten Deutschen Kaiserreich*, p. 128. 此頁有一張統計表。

[86] August Kind, “Das Kiautschougebiet und unsere Mission in ihm,” *Zeitschrift für Missionskunde und Religionswissenschaft,* 29 (1914), p. 327.

[87] Wolfgang Uwe Eckart, *Deutsche Ärzte in China 1897-1914. Medizin als Kulturmission im Zweiten Deutschen Kaiserreich*, p. 128.

[88] “Bevölkerung im Schutzgebiete,” *Amtsblatt für das Deutsche Kiautschou-Gebiets,* 8 (1907), p. 283. 這是該年10月初的調查結果。男：26452人，女：3334人，10歲以下小孩：1723人。

膠澳總督府對青島的中醫和中藥鋪的管理不加理睬，卻對來自外地，要在青島開業的西醫和西藥局管制極爲嚴格。華人在大包島開藥鋪，與開茶室一樣，只需要一張營業證。在總督府的公告上，最初茶室與藥鋪不分，1902年之後才分成兩類，1904 年再將茶室與藥鋪各分成三等，依等級每 3 個月收取 30、10、3 元的費用，只需到警察局繳費即可領取營業證。[89]對於西醫和西藥，膠澳總督則以德國的開業許可證作爲在青島開業的先決條件[90]，外國人要在青島開業極端困難。1913 年，一位日本人費盡千辛萬苦，才獲得在青島市行醫的許可，但是附帶條件是，他只能治療日本人和華人。[91]中醫師和中藥鋪在沒管制，且沒有考試的情況下，醫療品質很難有所保障。對於青島市的中醫和中藥鋪，膠澳總督府始終沒有採取任何管制的措施。

六、 結語

膠澳保護區是德國的殖民地中最小的一個，但是卻佔有相當特別的地位，其中一個重要的因素是管理的單位不同：在中央是海軍部，在膠澳地區則是以海軍部官員爲主幹而成立的軍事化的總督府。膠澳保護區的發展，除了在最初幾年因中國內部的動亂而有些不穩定之外，自 1900 年後可說發展相當的迅速。總督及其幕僚先調查資源、擬訂計畫，然後按部就班地實施。在十九世紀晚期所謂帝國主義的時代中，很少看到如此依計畫而建設的殖民地。在整個過程中，德國政府爲了擠身世界強權之列，爲了在遠東展現德國科技、醫學和文化方面的進步，覬覦有 4 億人口的廣大市場，自然全力以赴，加上主導者是海軍部部長提爾皮茲，在指揮方面顯得更嚴謹，更有效率。膠

[89] "Verordnung des Gouvernements, betreffend Gewerbescheine vom 10.06.1902," *Die deutsche Kolo-nialgesetzgebung*,6 (02.1901), p. 639. "Verordnung des Gouvernements, betreffend Gewerbescheine vom 01.11.1904," *Die deutsche Kolonialgesetzgebung,* 8 (1904), p. 306.

[90] "Verordnung betr. Das Apothekenwesen und den Verkehr mit Arzneimitteln vom 07.11.1900," BA-MA, RM3/6710 (Gesetze und Verordnung), Bl. 47-50. "Entwurf der Verordnung betr. Ärzte vom31.08.1912," BA-MA, RM3/6714 (*Gesetze und Verordnungen*), Bl. 67. 此草案在1912年12月21公告，1913年1月24日被批准了。分見Bl. 82, 83.

[91] 田原天南，《膠洲灣》(大連，1914)，頁277.

澳總督在執行政策時，當然以德國和德國人的利益爲主要的考量。殖民體制之下，殖民者以自身利益作爲施政的考量，並非新鮮事，自西班牙征服中南美洲後即是如此。

本文簡略地討論了膠澳總督府在地方上的衛生建設。衛生建設其實也只是總督府的諸多政策當中的小政策而已。當時大多數在青島的華人可能不會注意是否家裏有自來水、沖水馬桶，是否連接地下污水道；這類家常事務，不像向兩國之間的文化政策、經貿政策等那般地引人注目。與討論中德兩國關係，或膠澳總督府與山東巡撫之間的關係等大政策相比較，膠澳總督在青島的衛生建設可說是小問題。不過，自這些小事卻可以更清楚地看出，殖民者在地方上的施政細節，對於整個殖民體制的瞭解應該會有所助益。整體而言，殖民體制有其共通的特徵，但在個案中，因地區上的差異，殖民國家的特殊條件，被殖民地區的特殊環境和反應，往往造成殖民地發展的差異。個案的研究與對整體殖民歷史的瞭解應該是互相補充和糾正。

德國的膠澳總督府在建設青島市的衛生設備時，展現了兩種不同的面貌，一方面積極，另一方面則是消極的態度。在保衛德國駐軍與歐洲人的健康時，總督府採取積極的態度，建設了先進的自來水供應系統、污水排放系統、先進的醫療設備等，使得青島市成爲中國沿海最健康的城市之一。不過，這種積極的態度在青島市的華人區的門口前突然之間消失了。膠澳總督府如果對華人事務採取行動，主要是爲了防止華人的「不良習慣」對歐洲人可能造成的危害。有關自來水、污水排放、醫療設施等方面，或出自財政的考量，或出自種族的歧視，膠澳總督府對華人區不再積極的干預，而是讓華人自行取決或委託他人(傳教會)代爲處理。這種消極的態度或許是膠澳總督府的衛生政策在青島沒有遭遇華人強烈反對的原因，不過卻也因此使得華人地區的衛生建設落後。不過，爲青島華人謀福利，從來就不是膠澳總督府的主要任務。如果膠澳總督府有所作爲，如設立「德華特別高等學堂」，那必定另有所圖，也就是著眼於透過一些接受德國訓練的華人來擴大德國在華的經濟利益和文化的影響力。華人對於德人在青島建設的評價也因人而異。到青島謀生的

工人可能會埋怨，青島的法令多如牛毛，動則受罰。富有的華人，尤其在 1911 年辛亥革命後至青島購屋定居的滿清遺老和前中國大官，[92]則樂於享受青島的山水和健全的衛生設備。片面地以「剝削」來概括德國人在青島的統治與建設，可說是將整個殖民體制過度地簡化了。

作爲「模範殖民地」以及德國在遠東的「文化展示櫥窗」，膠澳保護區(青島市)向它的觀眾展現了德國式的建築、建設、官僚體制、紀律和效率。德國在膠澳地區建設的一些成果，例如植林，的確令人留下深刻的印象。不過，整體而言，「文化展示櫥窗」的任務並不能算成功，青島市的建設對中國並沒有造成全國性的影響，而德國對中國的影響只是眾多外國影響力的一部份。但是對膠澳地區而言，德國人的建設奠立了往後發展的基礎。1914 年底日本人攻佔青島，1922 年中國自日本收回，設立膠澳商埠,。膠澳商埠當局在建築、街道、下水道等方面依舊延續著德國統治時期的方針，甚至在老城建築的外觀上刻意保持德國時代的風格。不過，外表可以模仿，本質卻已有改變。袁榮叟，這位在 20 年代撰寫《膠澳志》的作者，在字裡行間有時會透露出一些感慨。談論林業時，袁榮叟列舉德人的投資總額爲 153 萬馬克，其中薪俸所需僅 23 萬 3 千馬克，並稱讚「成績優美」；而中國收回膠澳後，1923 年度造林的預算編列 8 萬 4 千餘元，其中奉給、辦公雜支即佔 5 萬 8 千餘元。[93]青島市還維持不少德式的風貌，不過最終還是變成了中國人的。

[92] 田原天南，《膠洲灣》，頁534。田原天南列出遷居青島的有名人士，其中如恭親王溥偉，曾任山東巡撫的周馥(1837-1921)，曾任駐德公使的呂海寰(1842-1927)等人。1914年2月《青島新報》(*Tsingtauer Neueste Nachrichten*)一篇報導提到，已有210滿州官宦家庭以及240戶前中國官員的家庭遷居至青島市。見“ Von unseren chinesischen Mitbürgern,” *Tsingtauer Neueste Nachrichten*, 11:23 (02.11.1914), p. 7.

[93] 袁榮叟，《膠澳志》，頁724。

徵引書目

(一) 中文

1. 王守中，《德國侵略山東史》，北京：人民出版社，1988。
2. 壽楊賓，《青島海港史(近代部分)》，北京：人民交通出版社，1986。
3. 袁榮叟，《膠澳志》(青島，1928)，臺北：文海，1969。
4. 張玉法，《中國現代化的區域研究：山東省(1860-1916)》，臺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87。
5. 余凱思(Mühlhahn, Klaus)著，孫立新譯，《在『模範殖民地』膠洲灣的統治與抵抗：1897-1914年中國與德國的相互作用》(Herrschaft und Widerstand in der "Musterkolonie" Kiautschou: Interaktion zwischen China und Deutschland, 1897-1914)，濟南：山東大學出版社，2005。

(二) 西文檔案資料

1. Bundesarchiv/Militärarchiv Freiburg i. Br.
2. *Erwerb und Verwaltung des Kiautschou-Gebietes*, RM2/1837.
3. *Gouvernementstätigkeitsberichte,* 1898-1913, RM3/6744-6767.

(三) 西文著作、論文、出版文獻

1. Artelt, Jork. *Tsingtau. Deutsche Stadt und Festung in China 1897-1914*. Düsseldorf: Droste Verlag, 1984.
2. Bökemann, Marinrbaurat. "Die Stadtanlage von Tsingtau," *Kolonial Monatsblätter*, 15 (1913), pp. 465-487.
3. Burdick, Charles. *The Japanese Siege of Tsingtau. World War I in Asia*. Connecticut: Archon Books, 1976.
4. Eckart, Wolfgang Uwe. *Deutsche Ärzte in China 1897-1914. Medizin als Kulturmission im zweiten Deutschen Kaiserreich*. Stuttgart: Gustav Fischer Verlag, 1989.
5. Fröhlich, Michael. *Imperialismus. Deutsche Kolonial- und Weltpolitik 1880-1914*. München: dtv, 1994.
6. Fürth, Dr. und Uthemann, Dr. "Tsingtau. Ein kolonialhygienischer Rückblick auf die Entwicklung des deutschen Schutzgebietes," *Beiheft zum Archiv für Schiff- und Tropenhygiene*, 15:4 (1911), pp. 579-588.
7. Gouvernement Kiautschou. *Amtsblatt für das deutsche Kiautschou-Gebiet 1900-1914*, Qingdao,

1900-1914.

8. Kronecker, Franz. *Fünfzehn Jahre Kiautschou. Eine kolonialmedizinische Studie*. Berlin: Verlag von J. Goldschmidt, 1913.
9. Maercker, Hauptmann. "Die Entwicklung des Kiautschou-Gebietes," *Deutsche Kolonialzeitung*, 1901-1903.
10. Mohr, Friedrich. *Das Handbuch für das deutsche Schutzgebiet Kiautschou*. Tsingtau: Druck und Verlag der Deutsch-chinesischen Druckerei und Veranstalt Walther Schmidt, 1911.
11. Osterhammel, Jürgen. *Kolonialismus. Geschichte-Formen-Folgen*. München: C.H. Beck, 1995; 3. durchgesehene Auflage, 2001.
12. Podesta, Dr. "Entwicklung und Gestaltung der gesundheitlichen Verhältnisse bei den Besatzungstruppen des Kiautschou-Gebietes," *Deutsche Militärarztliche Zeitschrift*, 38 (1909), pp. 569-601.
13. Ratenhof, Udo. *Die Chinapolitik des deuschen Reiches 1871-1945. Wirtschaft- Rüstung und Militär*. Dissertation an der Universität Freiburg i. Br. 1985.
14. Reichsmarineamt. *Das Deutsche Kiautschou-Gebiet und seine Bevölkerung. Kartenkrokis und Tabellen*. Berlin, 1899.
15. Reichsmarineamt. *Marineverordnungsblatt*, 29 (1898), Berlin, 1898.
16. Reichsmarineamt. *Denkschrift betreffend die Entwicklung von Kiautschou. 1898-1909*. Berlin, 1898-1909
17. Reinhard, Wolfgang. *Geschichte der europäischen Expansion*. Vol. IV. Köln: Kohlhammer, 1990.
18. Schrameier, Wilhelm. *Kiautschou, seine Entwicklung und Bedeutung. Ein Rückblick*. Berlin: Verlag von Karl Curtis, 1915.
19. Schrameier, Wilhelm. *Aus Kiautschous Verwaltung. Die Land-, Steuer- und Zollpolitik des Kiautschou-Gebiets*. Jena: Verlag von Gustav Fischer, 1914.
20. Schrecker, John. *Imperialism and Chinese Nationailsm. Germany in Shangtung*.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71, 2nd Printing, 1980.
21. Wagner, Wilhelm. *Die chinesische Landwirtschft*. Berlin: Verlagsbuchhandlung Paul Parey, 1926.
22. Warner, Torsten. *Die Planung und Entwicklung der deutschen Stadtgründung Qingdao. Der Umgang mit den Fremden*. Dissertation an der Technischen Universität Hamburg-Harnburg, 1996.

The German Colonialism and hygienic facilities in Qingdao between 1897 and 1914

Huang, Fu-teh

Department of History, National Chengchi University

Germany under William II was eager to become one of the superpowers in the world. In 1897, Germany occupied China's Jiaozhou (Kiautschou) Bay, and established an imperial government to control this "Schutzgebiet". Kiautschou became the showroom of Germany's technology, cultural achievment and prestige in the international world. It was also the arena for the Royal Navy to display its strength. The harbor and railroad were thus constructed, as well as the water supply and sewerage systems, clinic and hospitals. However, all these facilities were primarily available to the Europeans in Kiautschou. As for the Chinese, the imperial government remained passive and inclined to adopt only preventive measures against outbreak of epidemic. On the other hand it also adopted new regulations and punishments to prevent the Chinese from any law-breaking behavior, as usual. The colonial government's policies concerning hygienic facilities in Kiautschou not only exemplify its peculiarity, they also reflects the common attributes of colonial system.

Keywords: colonialism, Schutzgebiet, interaction, Alfred von Tirpitz, Qingdao (Tsingtau), Kaiserliches Gouvernement von Kiautschou, hygienic facilities, racial segregation